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 露》中《第一号——房地产》等有关要求,现将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2025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不动产资管业务

- (一) 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不动产资管业务在管项目共计 47个, 比年初减少9个, 其中:
- 1、投资管理类项目 21 个,较年初不变:在管基金规模为 219.81 亿元, 比年初减少 1.82 亿元; 在管资产规模为 473.30 亿元, 比年初增 加 4. 16 亿元; 在管面积为 254. 41 万平方米, 比年初减少 1. 05 万平方米;
- 2、受托资产管理类项目 17 个, 比年初减少 9 个: 在管面积为 171.93 万平方米, 比年初减少35.25 万平方米;
- 3、咨询服务类项目 9 个,较年初不变。2025 年 1-9 月咨询服务类 项目合计开展 13 个(去年同期合计开展 9 个)。
- (二)截止2025年9月30日,公司LP投资余额(不含已认缴未出资) 为64.11亿元, 比年初增加1.53亿元。

二、物业租赁业务

2025年1-9月,公司出租物业建筑面积为38.77万平方米,其中权益 出租物业建筑面积为21.02万平方米: 取得营运收入5.10亿元, 其中权益 营运收入2.48亿元。

注:上述公司物业租赁业务包含纳入合并范围的不动产投资业务所投基金项目。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存在不确定性,仅供广大投资者阶段性参考, 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